

檔 號：

保存年限：

野村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 函

地址：11049臺北市信義路5段7號30樓

承辦人：賴韋婷

電話：02-87581577

受文者：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4年4月15日

發文字號：野村信字第1140000243號

速別：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中、英文股東通知信(8985_0000243AMA_ATTCH9.pdf、8985_0000243AMA_ATTCH10.pdf)

主旨：謹函轉本公司擔任總代理人之高盛系列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相關內容調整如後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本公司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准，擔任高盛系列境外基金之總代理人，在國內公開募集及銷售，合先敘明。

二、本次高盛系列境外基金公開說明書某些變更將於2025年5月21日生效，調整事項如下：

1.一般部分之修改摘要，包含更新營業日之定義及更新客戶服務電子郵件地址。

2.本基金締約前揭露(pre-contractual disclosures，PCDs)之相關修改。

四、上述變更將反映於2025年5月版本之公開說明書中，而該等公開說明書及重要投資人資訊亦可至境外基金資訊觀測站(<http://www.fundclear.com.tw>)下載。

正本：京城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信託部

副本：

電 2025/04/15 文
交 11:44:57 章

信託部

114/04/15



1140004233